春光作序 岁“阅”向荣

本报记者 陈力 摄

巴丹丹

2024年4月21日上午在图书馆参加了【星火石库门 “阅”进大别山】六安市4·23世界读书日暨大别山红色阅读马拉松启动仪式，聆听了徐贵祥老师新书《老街书楼》分享会。

都说文史不分家。作为一个中文系的毕业生，在我身上，好像并不契合这种现象。仅只是语文考得比较不错，而政史却“不忍直视”。究其原因，不明；以前不以为然，但在工作后的学习生活中，越来越发觉历史的重要性与价值。“读史明智，鉴往而知来”，似乎那些爱好读历史的人身上，总有着一种莫名的机智与格局，总会想到或说出我思维所不能企及的深度和广度。这一点上来说，我的阅读确实显得狭隘。所以，每每接触到这一类人，他们身上总能散发出一种，我所能看到的独特光芒。

由此，让我感兴趣，并报名参加活动的缘由不过是“红色阅读马拉松”几个大字；就目前状况而言，我需要一种氛围，甚至说是一种强制。而这一次的聆听，的确不虚此行，对于我这样一个很注重生活仪式感的人，不断需要氛围和仪式感去激发活力，唤醒内驱力。就像，不论多忙，我也在班级里坚持着一期一会的阅读分享活动，为同学们营造阅读氛围。我想，哪怕每一期仅有那么十来个孩子认真参与，哪怕每一期少有那么一两个新面孔积极融入，哪怕每一期只有一星点儿思维的碰撞与激发，总是好的——恰如，今天徐贵祥老师说的那样，“会好起来的，会越来越好！我们的阅读。”

活动中，我还是同往常一样，记录了一些打动自己的话。

1.不一定要当作家，但要有一定文学修养。讲座伊始，各类六安文学大咖云集，大家相互寒暄，好不热闹。后排的S老师和同座说，他们都是著作大师，我只是关注自己的所感所作。言谈间些许有些落寞，但就我觉得，关注自己就很好——我没创作过什么了不起，准确来说应该是“正式”的文章，但我写过的文字皆映照我的内心，并让我感觉到快乐。这不就是我最初喜欢文字的原因嘛。

2.一个人一生中，应该有几个喜爱的作家，有几本喜爱的文学作品。根据兴趣，选择方向，建立自己的阅读磁场。这一点上，我好像没有做到。我喜欢的还挺多，大抵有些“博爱”。喜欢乡土文学，如沈从文、汪曾祺、贾平凹之类；喜欢外国文学，如《霍乱时期的爱情》《查太莱夫人的情人》《简爱》等；喜欢唐诗宋词元曲雅与俗、情与景，也喜欢老舍、冯骥才、曹文轩的儿童视角……但又对谁都不够了解。经此，希望以后可以更专注。

3.你记住了什么，你就可能成为什么。徐贵祥在交流中谈及他的创作历程，说到他成长道路上的一位重要“他人”——他所在部队政治指导员。指导员一句操着口音的“我就知道你行”，让他一步步相信自己，并成为了那个“行”。他在回忆中说到，指导员去世的那个夜晚，他在北京的房阳台上，眺望着南方，泪流满面；多年以后，又站指导员的墓前泣不成声——他记住了指导员的话，记住了六安这片生养他的红色土地，记住了军旅生涯的点点滴滴，才成为了现在的他。记住阳光，才能成为阳光。

4.好的老师要成为学生的信仰。《中国教育报》专栏作家、自媒体“萍语文”创始人邓艳萍在她的《发现，语文课堂之美》中这样写到：做老师，滋养自己就是润泽孩子。许多年前，已经记不清是什么样的因缘际会，我买了这本书，一字不落地阅读了、批注了、摘抄了。几年来，这句话一直影响着我。教学相长，我写过下水文，不过是早几年的事了，但那样的日子一直是我心底最深的偏执与眷念，没有琐事纷繁，我自由而浪漫；我会同孩子们一起共读，一起交流，一起成长，从课堂到生活，从学习到玩耍，他们也教会我很多新鲜感的词汇和事物，让我觉得自己永远在年轻；我会笔耕不辍地写《初为人师》卷，从1到9，在每年教师节的日子里，也即将开启我的第十个芳华……总之，再高的书山，再深的卷海，也不要让自己失去光彩。总要有一些时间，要眯着眼睛虚度，让自己忘记生活和工作中的那些纷繁事儿，清空重来——做一个既照亮别人又焕发自己的教师，那才是相映生辉！

又是一期碎碎念，或有人倦烦，或有人期待，或有人被唤醒一刻的心绪……不甚重要。重要的是我将自己撒落在文字里取暖。

修车人

王兴远

经常骑自行车，时间长了难免与修车师傅打交道。我生活的小县城，随着城区延伸，骑车活动的范围自然伸展。

有一次，送孩子上学，快到光明中学东巷子口时，车子泄了气，眼前正好有个修车摊子。说是修车摊，也就是水泥电杆旁撑着一个褪色的黄色大阳伞，一个木架子车，车上放着新旧车胎和琳琅满目的螺丝、零件，一个竹制的逍遥躺椅。

修车师傅没有悠闲地坐在躺椅上乐“逍遥”，而是在不远处商铺门檐下，与一群人围观打扑克。我把车轧稳，凑近把他喊了过来。这位师傅大约四十岁上下，胖乎乎的脸，挂着憨厚朴实的微笑，给人一种亲近感，或许长期阳光照射原故，脸膛是紫红的。

“你孩子上几年级了？”师傅扒掉车胎，打满气，放在红色塑料盆的水里，一段一段查漏气的地方，边查边问。“高一了！”我看着他那双在水盆里不断挪动的粗糙大手，指甲、指缝，仿佛十年都洗不掉黑色的污垢，心不在焉地回答。

“成绩还好吧？”“还可以吧！”我有点不耐烦，心想你只管修车得了，问这些干吗？难道你孩子成绩好？不想心有所思，口有所出，随口道：“你孩子上几年级了？”

“他孩子可有出息了！”修车师傅还没张口，旁边站着一位端茶杯人倒插上了话：“人家孩子出息了，一个在上海，一个在北京！”

在上海？在北京？我惊愕地没反应过来，倒平心静气地盯住修车师傅，问：“在哪个大学？”

修车师傅笑笑，道：“也不算什么，大的在同济，二的在北邮。”他顿了顿，又道：“老大当年是县一中理科状元考走的，在同济大学读信息工程专业，老二考的差点，被北京邮电大学计算机专业录取。”

他还介绍，他家住在本县潘集乡下，姓赵，德字辈，十年前，就带着两个孩子来城关，一边陪读，一边修车挣点零花钱，农忙时，回乡下春耕夏种秋收……

有了第一次与赵师傅接触后，便有了第二次、第三次……时间长了，我每经过此地或修车或不修车，乘他有空就聊几句。他也介绍两个儿子学习情况，一个大二、一个大三，二个儿子寒暑假都忙，大儿子既忙考研，暑假又帮一个德国企业翻译资料，人家出手给了12000元。

又过了几年，我来修车时，赵师傅告诉我，大儿子研究生毕业被上海微电子公司录用，年薪40万元，媳妇是他的大学同学，在上海某中学任教；二儿子已保送北邮研究生，在校时就被今日头条录用，年薪35万，媳妇也是大学同学、北大教授女儿。

光明中学巷子西边的入口处也摆个修车摊子，修车师傅叫高少之，是位下岗工人，人称“街头作家”。以前与他比较熟悉，熟悉缘由其女儿早些年是霍邱一中高考文科状元，被合工大录取。我到学校和高师傅家里采访过他。

高师傅有位年过九旬的老母亲，妻子没有工作，都住在几间简陋的房子里。高师傅是共产党员，也是热心人，在学校附近经常为贫困学生免费修车，还为了维护学生利益与不法分子做过斗争，利用修车空闲时间创作，在国家、省、市级报刊杂志上，发表不少小说、诗歌、散文，其事迹被安徽日报、皖西日报报道，成为当地有名的“街头作家”。

有时，车子坏了，离这里近，就推到高师傅这边修。经常看他刚端起老伴送来的饭，又放下。我们是熟人，就开心地聊。老高介绍，他的女儿已经大学毕业，分配在省住建厅，他等女儿家庭安稳后也过去。过了二年，我经过这里时，忽然发现高师傅的修车摊子不在了。显然，高师傅已经去女儿那边了。

一次车子经过霍邱一中大门时坏了，正在着急时，忽见门东侧有一个修车摊子，不少人推车去修，修车师傅竟是夫妻俩。临到修我车时，女的把一张厚纸垫在地上，男的把车翻放在上面，恰好坐垫处放在纸上，拆胎、打气、查漏、补胎。修好后，男方把自行车翻起放好，又用抹布把扶手、坐垫擦干净，收2元费用。我很感动，不是感动只收2元修理费，而是感动他们细致的服务，就连防止把自行车坐垫弄脏他们都想到了。

有一次下班很晚了，我推着坏了的自行车来修理，这对夫妻看样子要收工了，正在收拾工具往油腻腻的架子车上放，见我推车来，男的便把脸盆卸下，扒掉我脏兮兮的车胎，女的找工具。他们边忙，我边与他们搭讪。原来，这对夫妻是本县冯井人，男方姓刘，原本也是陪读，已经快二十年了。家里耕地已经转给亲戚耕种。“小孩现在在哪上学？”“孩子已经参加工作了。这个社会就是公平，俺俩都不识字，孩子靠本事考上的，不求任何人！”女方满脸荡漾着幸福的神情。原来，他们儿子大学毕业后，参加公务员考试，县人社局和市公安局的录取通知书都接到了，最后到市公安局上班去了。

车修好了，夕阳余晖早已消失。付款时，我说天太晚了，耽误了他们回家，特意加了2元钱，却被女主人谢绝了！男主人笑道：谁也不能多收一分钱！

街旁路灯亮了，望着拉着满车修理工具晚归的夫妻俩，我想这些普通的劳动者，也许只有他们自己才能体会生活的快乐和幸福！

怀想父亲

蒋崇杰

今年清明是爸爸七周年祭日。周六清晨，我们兄妹一行人提前到莲花山给爸爸上坟，常言道：恍如隔世，说的就是此时每一个扫墓人的心境。七年间，爸爸的离去，让我们从无法接受，到撕心裂肺的痛哭，到如今无尽而绵长的思念，时光无论如何变幻，我们依然感觉爸爸从未走远。

爸爸的一生是传奇的。生于1940年的他，解放后才有机会进入学校，开启求学之路，最终以优异成绩考进刘少奇主席题名的“皖南大学”，即当今的安徽师范大学，在爸爸去世后的一年，爸爸的母校、并任教一辈子的叶集中学与安师大附中携手共建，成立了安师大叶集附中，如果爸爸泉下有知，他老人家该是多么欣喜啊。

那是个物质匮乏的年代，爸爸的求学路是那么艰辛。原本爸爸身体就羸弱不堪，大学四年，有将近三年是断断续续在医院中度过的，当时的医疗条件让爸爸一辈子都处在“体弱多病”状态，直到退休。也正是如此，爸爸开始学习健身太极拳，退休后更是每日坚持练太极拳，高质量度过夕阳红的十五年。

值得一提的是爸爸去皖南大学上学的第一次，大字不识一个的爷爷用了一个常人难以做到的创举，给爸爸凑路费。他把家里唯一一件家具“供柜”(逢年过节供奉祖宗牌位的柜子)劈成两捆“柴火”，趁着夜色挑到“叶家集”，找了家卖早点的店，卖了8毛钱，柜子上的铜环拉手被精明的爷爷取下，另卖了3毛钱，再加上家里积蓄共给了爸爸2块钱。奶奶给爸爸烙了菜饼，爷爷担着行李送爸爸到几里之外的“公路”上找顺风车。就这样，爸爸顺利地花了3毛钱到了合肥车站，花1毛钱坐拉车到长江渡口，坐船花5毛钱，最后为了省钱，一路走一路问，最终在天黑的时候走到皖南大学，剩下的1块1毛钱就是爸爸一学期的全部资产。爸爸身体虽然不好，但是学习始终名列前茅，分配时因为学业优秀而留校，再后来，爸爸结婚有了我哥哥，就申请调回老家叶集中学任教，直到退休。我们小时候，爸爸周末才能回到乡下的家里，直到我上五年级时，爸爸评上高级职称，单位给爸爸分住房，全家才从乡下搬到叶集中学，一家人终于能在一起生活。

妈妈跟爸爸一辈子相濡以沫。爸爸在芜湖那几年，妈妈从一位娇滴滴的城里女学生变成可以操持一个大家庭、安排播种收割庄稼的家庭主妇，还要面对长年生病需要照顾的爸爸，辗转各医院学会了护理、扎针，给爸爸单独做饭菜。有了妈妈的悉心照料，爸爸身体才越来越好。退休后，妈妈心脏不好，爸爸反过来担负起照顾妈妈的任务，陪妈妈看病住院，不辞辛劳。用爸爸的话说：相比我年轻时你们的妈妈对我的照顾，我这点付出算得了什么呢。

老叶集中学的那一代师生们，都知道我爸爸是“叶中的笔杆子”，虽然爸爸是化学老师，但他的文学素养在上初中的时候就“显山露水”了，与同学一起办过学生报《风影》，后来成为《未名文艺》创办人之一。我记得一个叔叔对我说过：你爸爸文学功底可是比我深厚的。叔叔每每创作，总是到俺家来找爸爸“商榷”，他们就绕着叶集中学的大操场一圈一圈走，妈妈还嘲笑他们两个大男人在“谈恋爱”……单位同事们到了评职称、写论文、写报告的时候，也是常来找爸爸取经。

爸爸是个多才多艺的人。他写有一手好书法，钢笔字端正不失风骨，常年为亲朋好友写春联。爸爸会拉二胡、吹口琴，会各种交谊舞，会打太极拳，舞太极剑、太极扇，拿过许多奖项。爸爸还会唱美声，夏天纳凉的时候，兴致来会唱上一句：蓝蓝的天空白云飘，白云下面马儿跑……

爸爸走的那天，我很无措，跟着妈妈姐姐痛哭。最后的告别是让我和姐姐给爸爸穿袜子，我和姐姐一人穿一只脚，爸爸的脚是那么的凉，比冰块还凉。姐姐说，爸爸，我每天给您洗脚，穿袜子，今天是最后一次给您穿袜子，明天再也没办法给您穿袜子了……

爸爸头七那天，一屋子人，乱糟糟的，找鞋的，找孝手巾的，有一些总是找不到，我站在那里看着脱口而出：问俺爸啊，俺爸肯定知道……近处的几个人怔怔地看了我一眼，我的心一下跌到了谷底。我的爸爸再也不会出现了，再也不是我的靠山了，我已经永远失去了我最敬爱的爸爸。

车子在凄冷的细雨中慢慢穿行，初春的天气凉飕飕的，我一想到此刻爸爸住在冰冷的泥土之下，便泣不成声。去莲花山的路只不过十来里，却是如此难走、如此漫长，车里车外泪水和着雨水，也无法冲洗我心中的悲恸……

七年的时光，已沉淀到骨子里，化为永久的思念。

责任编辑：宋金婷
784542876@qq.com

热气腾腾的故乡

任俊

当故乡的炊烟变得浓烈，屋檐的灯笼高高挂起，回乡的路途变得拥挤，年的脚步也扑面而来。回家的车子在一缕又一缕的袅袅升腾中缓缓前行，车里人的期盼早已越过千山万水，抵达了魂牵梦绕的那个温暖地方。

“小孩小孩你别馋，过了腊八就是年……二十八，把面发；二十九，蒸馒头。”读书时起，每到年关，在母亲教我吟唱的歌谣中，我卷起厚厚的棉衣袖，站在比我稍低的桌子前，左手扶着盆，右手一边加水，一边和着面团。像这样的经历一直持续到我读书生涯的结束。

记得第一次和面时，应该是七岁的样子。那天屋外的雪花比盆里的面粉白，也比盆里的面粉晶莹。我带着欣喜和好奇，急不可耐地跃跃欲试，围上了围裙。母亲给我备了两碗面粉和约需的水，还传授了秘诀：和面要做到“三光”。我睁大眼睛望向母亲，母亲笑了笑，摸了摸我的脑袋，温柔地说：这里的“三光”是指“面光、盆光和手光”。面光是指面团得光滑柔韧，盆光和手光不难理解，就是盆和手得没有面渣渣或者面粉。

为了达到母亲所说的“三光”，我使出了浑身解数，不停地加水加面、加面加水。等到屋外的雪花积累了厚厚的一层，我的面团也膨大到快溢出盆沿。正在灶台前忙碌的母亲，偶然间过来看看我的“战果”，没想到，她见我的刹那，眉毛和眼睛瞬间挤在了一起，手捂着肚子，弯着腰用手抹着眼睛里飞出的大串眼泪。母亲笑了好一会儿，我也傻笑了好一会儿。她终于直起腰，双手搭在我的双肩，挽着我来到镜子前。我看到了一个满头满脸缀满星星点点白花的黄毛丫头。

母亲取过毛巾，轻柔地擦洗着我的额头、眉毛、脸颊和头发，还顺手刮了刮我的鼻子。接着她挽起衣袖，揉起盆里的面团。

看着母亲娴熟地翻转手掌，我噘起了嘴：“妈妈，和面太难了！我的胳膊都‘练’得好疼，你看，都举不起来了！”说着，我费力地举了举右胳膊，然后又悻悻地放下。左手对着右胳膊一顿揉捏：“不知今晚还能不能拿笔写作业了。”

母亲瞥了瞥我，笑了：“那今晚我们不写作业，看书吧！让胳膊好好休息一下，明天好有力气蒸馒头包子。”

“为什么还要蒸馒头？我不会呀，妈妈！”我摇着母亲的衣角，急得快要哭出声儿来。

母亲蹲下身，用额头蹭了蹭我的额头：“因为蒸了馒头，你就会好好学习、努力去争取好成绩啊！”

我似是听懂了母亲的话一般，于是年二十九，开始了蒸馒头，而且这一蒸，一直蒸到我读书生涯的结束。惭愧的是，我读书时一点儿也不用功，我总以为我只要每年蒸好了馒头，我的成绩就会上升。我根本没有领悟出母亲话里对我的深深期许。

母亲不仅教我蒸馒头，还用她自己的身体力行，教会我勤劳。母亲从不睡懒觉。农忙时四点钟起床，这早已是“铁律”；农闲时，她也会在五点半左右起床，忙屋里屋外的卫生。以至于多年后的我，也会早起，也会用书声迎接每一个黎明的到来。

农闲时节，很多农妇都会三个一群、五个一伙聚在一起拉东家长、西家短，甚而还有打打牌、摸摸麻将的。我的母亲从不参与，她总笑着说，她太笨，学不会。她把所有的时间都放在三个孩子的身上，教我们读书写字，教我们跳绳踢毽子，教我们洗衣做饭，还教我们插花和蒸馒头……后来我的两个弟弟分别读了大学，家里的境况也日渐拮据。一次，和爷爷谈心，他长长地叹了一声又一声，说起我们在外读书的时候，母亲和父亲在家里每天只吃两顿饭。农忙时，有一顿是干饭；农闲时，两顿都是稀饭。是怎样的一份沉甸甸的爱啊，让父亲和母亲从不和我们说起家里的难处，而在我们回家时，亦如其他家庭一般，上演着热气腾腾的一日三餐。

再回味那段岁月，我好像清晰地看到父亲和母亲在用餐时，微笑地看着我们狼吞虎咽，而他们却在我们不经意间放下了碗筷。我也清楚地记得，母亲在用餐时，总是有许多许多的话和我们说，好像一贯沉默寡言的她，一到用餐时就有了源源不断的话题一般。而且，不论我们有怎样的难题、不惑和抱怨，母亲总是微笑着解答，偶尔遇有比较刁难的话题，她就微笑着看着我们，安慰着我们，好像再大的难事儿到了她那里都有了温暖和归宿。

岁月蹁跹，斗转星移。不论我身处何方，肩负起哪些责任，只要一想起母亲，我的心间便涌现出热气腾腾的温暖。宛如母亲对我微笑时的温柔一样，一直萦绕在我的生命之中，即使离家再远，年一靠近，我就想踏山水而行，奔向有母亲所在的热气腾腾的故乡。

尝春鲜

张正旭

以春为始，顺时而食，遵循时节，应季赏味。一场春雨过后，到了霍邱人喜爱吃香椿拌豆腐、香椿浦鸡蛋美味佳肴季节。一盘淡红色脆嫩嫩的香椿头配着雪白的豆腐，五官就会有一种恬适之感，像是被清凉澄澈的泉水浸润着，爽到心尖。

眼睛里，仿佛看到了纤细的绿苗，那是春天的奔跑的味道，红红的根，隐蔽而惊艳，细细的叶，楚楚可怜。鼻腔中，闻到微微的辛辣、幽幽的清香，只那么一丝丝，仿佛舌尖、牙齿已经亲密触碰到这光阴里最为清脆、芬芳的时蔬了。香椿本来就水灵得不得了，又沾着春夜的新雨，简直就是天赐佳品。吃上这口“鲜”，味蕾便被“一整个激活”，春时春味，简单质朴，每一口都是春天的味道。

“夜雨翦春韭，新炊间黄粱”给整跋涉生活晦暗的基调添上了一抹亮色。苏东坡说：“渐觉东风料峭寒，青蒿黄韭试春盘。”这盘菜，让人品出了霍邱乡野之地阔气、富有，吸足了土地里的精气神，棵棵都是标致样，个个都是小清新，精神抖擞；也品出了山河明丽，岁月静好，珍惜当下。

“蓼茸蒿笋试春盘，人间有味是清欢”，齐头蒿是我们小时候喂猪的主打菜，现在“身份”转正，成为餐桌上“头号坐台”，在心灵手巧的霍邱人手里，通过腌制凉拌，带着田野里的清香味道，在口腔婀娜盛开，风味独特，越吃越爱。荠菜包子、饺子亮相餐桌，香脆的荠菜犒劳味蕾，妙不可言。

《释名》有言，“青，生也，象物之生时色也”。开新花、冒新芽、出新叶的春季，把春季盛产的吃进嘴里，仿佛就拥有了旺盛的生命力。春鲜，不仅果腹，它唤醒新一年的生长、新一年的滋味。

《说文解字》中说“鲜”：“鱼名，出貉国。”可见“鲜”指貉国的一种鱼，后用来类比形容人们尝到的美食味道。《黄帝内经》早有“智者之养生也，必顺四时而适寒暑”之明训；“食能以时，身必无灾”，我们的先人们，靠着和时间同频的生活节奏，保留着对天地的敬畏，告诉人们吃自然方式成熟的食物和规律饮食的重要性。世间吃物，不一定名贵就好，关键在于气息，在于适时。美食只是我们珍惜当下美好生活的一个载体，也反映了我们的人生态度。就像孔子所说：“饭疏食，饮水，曲肱而枕之，乐也在其中矣。”真正的乐，是取心境之乐为上！

椿 香

刘家斌

说起春天里的美味，香椿在我的印记里始终排在第一位，香椿源自田野，吸取自然精华，产生出浓烈而又独特的香气，始终缭绕着在我的味蕾里，香椿里的多少往事，仍在我的记忆深处……

小时候的印象，香椿树生长在房前屋后、田间地头，家家户户都有几棵香椿树，那时候的香椿树好像都是又高又大。北宋时期《本草图经》中记载，“椿木实，而叶香，可啖。”香椿树是一种神奇的树种，椿木是做家具的上等木材，它的叶子是春天头等的美食，好食者趋之如鹜，欲罢不能。“雨前香椿嫩如丝”，看见门前香椿冒出了尖，味蕾已经开始蠢蠢欲动，盼了一年的美味又可尝鲜了。

奶奶和三叔两人生活，谷雨前后，奶奶家的头茬香椿头一般舍不得吃，会拿到街上卖个好价钱，香椿长得差不多的时候，三叔会在竹园里砍一根长竹竿，在顶端做一个钩子，勾住一丛树枝，一声脆响，高处的树枝便会脱落下来。

三叔说，勾住枝头一点，稍微用力，不能把整个树枝都折断，或者会影响树的生长，折断的地方开春还会发出新的枝头，来年叶子会越来越旺。现在想起来，三叔他们那代人就有一种朴素的自然保护意识，对自然的馈赠，不可以涸泽而渔，也要取之有度。

奶奶会把香椿头摘下来，用麻绳扎成一把把的，洒点清水，香椿更加粉嫩，鲜香欲滴。奶奶把这些处理好的香椿头放到竹篮篮里，拎到街上去卖，会一抢而光。奶奶拿出用手绢裹着带着香椿味的数张毛票子，对我们说，孩子们，香椿吃着费油，我去买点肥的猪肉，给你们改善下生活，肥肉还能熬点猪油，人不吃猪油干活没有劲的。

我们家的香椿头是不会卖的，家里人多，有时还要招待客人。香椿树头生长得差不多的时候，父亲会及时采摘回香椿头，让我们尝个鲜。母亲把香椿头洗净，再用温开水烫一下，切碎放入碗中，打入三、四个鸡蛋，搅拌均匀，地锅升起柴禾火，锅中放入一小勺猪油，一阵噼里啪啦声，迸发出香椿和鸡蛋混合独有的香气。我最拿手的菜也是香椿炒鸡蛋，香椿、鸡蛋、盐三种最基本的食材，造就了春天最美的滋味，依旧是几十年永恒不变的味道，儿子对我的香椿炒鸡蛋也是啧啧赞。

刚从树上摘下的新鲜香椿，倒入开水稍烫，捞出放凉，切成碎末，放入盘中，再选一张豆皮用开水烫一下，切成细丝，加入盐，鸡精搅拌，滴入少许麻油、红辣油，清淡的豆皮和浓郁的香椿完美结合，香椿味混合着豆香，绿白相间，清香扑鼻，一箸入口，香、嫩、鲜，在味蕾上一涌而出，满口是春天的味道。

清明后的香椿，已经是二茬了，叶已经有些老了，摘下偏老的叶子，母亲会把它用盐揉搓，腌制两天，然后拿出晒干，晒干的香椿叶可以保存一年，取出烧制，依旧香气扑鼻，招待客人又是一道美食。凭我吃香椿多年的总结，腌制半干的香椿烧猪肉别有一番风味，半干的香椿的春味还在，依旧很嫩，椿叶洗净，放入烧熟的笨猪肉里，再放上红辣椒、蒜苗，色香味俱全，解馋开胃。

干香椿叶更有嚼劲，它的最佳搭档就是笨猪肉，红烧肉烧熟，然后把泡发好的香椿叶，放入锅中，小火慢炖，让香椿叶充分吸收肉里的油脂，叶子含上油后更加软滑，肉里渗入香椿的滋味，肥而不腻，入口即化。叶集四大怪之一的炕鱼，必须是猪油下锅，把鱼煎得两面黄，加入香椿叶、生抽，去腥提鲜，鱼香和椿香充分融合，吃后口齿留香，三春不忘。

随着岁月的流逝，停留在记忆中的东西没有渐行渐远，而是愈加清晰，原来的村庄早已经被高楼大厦所取代，邻居也都四分五散，吃猪油补充能量的生活早就消失在时光里。我已步入中年，还有很多人都已经老去，但小时候的村庄、香椿树、香椿味、老邻居永远镌刻在内心深处。

春天里，吃上一次香椿，不仅是一种美食的诱惑，更是一种温情，一种对过去生活的眷念，对美好生活的期待。

游客在霍山县下符桥湿地公园快乐玩耍。吕跃 摄